

提升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的路径分析

杨 杰

(河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信息工程系,河北 保定 071000)

摘 要:提升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是实现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战略的内在需要,是实现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抓手,是形成京津冀区域经济新的增长点的重要保证。根据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的内在要求及区域内大中型企业发展的现状,观念意识陈旧、创新定位不准、投入力度不够、创新机制欠缺等是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不足的主要原因。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应从培育创新发展理念、明确创新研发定位、加大创新研发投入和健全创新发展机制等方面全面提升自身的创新能力。

关键词:京津冀企业;创新能力;协同发展

中图分类号:F014.5;G12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2494(2016)06-0064-06

近年来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据2015年国家有关统计资料显示,京津冀区域内大中型企业的产值占该区域经济总量的76.82%,效益增加值占该区域经济总量的79.16%^[1]。可见,伴随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的日益深化,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的地位和作用将令人瞩目。但是,从未来京津冀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要求分析,由于区域内大中型企业的发展水平存在着一定的差异,在创新能力方面不同程度地存在着观念陈旧、行为滞后和效益低下等方面的问题,已严重地制约了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的深化发展。为此,充分认识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探讨增强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的主要途径,对于全面提升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在其产业协同发展中的地位,具有重要的作用。

一、提升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的重要性

1. 创新能力是企业谋求生存发展的根本保证

从近年来京津冀大中型企业与国内外同类企业的对比分析,企业之间的竞争已呈现出一种立体化、多元化发展的趋势,竞争不仅表现为数量、质量、规模、技术和人员等方面的较量,而且表现为一种介乎于物质与精神层面的高层次的、综合性的、全方位的竞争。在这个开放的社会背景下,由于京津冀

收稿日期:2016-10-20

作者简介:杨 杰(1963-),男,河北保定人,教授,工程硕士,主要研究方向为京津冀企业管理、创新理论与实践。

大中型企业受自身各种历史条件的影响与制约,要想取得竞争的突破发展,就必须形成自身鲜明的经营特色和在某一方面领先的内在优势。具体地说,鲜明的经营特色是指在一定的社会环境与条件下,企业结合自身的目标与发展需要,经过较长时期的积累与提炼,归纳总结出来的一整套较为系统的经营思想,即“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新、人新我特”。在某一方面领先的内在优势是指结合企业自身的特点,在资源、技术、管理、文化等方面拥有的,与同类企业相比具有一定垄断性优势的思想、理念、工艺和方法。在当今竞争日益激烈的社会背景下,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如果不能提升自身的创新能力,那么在竞争中处于相当被动的局面甚至导致破产都是随时可能发生的。

2. 创新能力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抓手

据 2010—2015 年国家经济与社会发展的统计数据,在同行业企业的竞争中,京津冀大中型企业中能成功地实现可持续发展并取得良好经济效益的企业,都是从提升自身的创新能力出发,借助国家相关的经济政策和外在的发展机遇,取得了预期的效果。而对那些长期处于被动发展的大中型企业失败原因及结果进行量化剖析后发现,它们往往单纯注重传统意义上的经营与管理,长期忽视培育适应自身发展目标需要的创新能力。伴随京津冀区域一体化发展,大中型企业之间的竞争已由过去单纯的产品、设备、人员、资金和信息方面的比较,变为企业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由此带来的综合素质之间的较量。从这个角度分析,能否提升适应企业长远发展要求的创新能力,已成为决定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最关键的因素,是未来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在区域产业协同发展中获得新的经济增长点的重要基础。

3. 创新能力是企业驾驭复杂环境变化的必要条件

伴随京津冀区域一体化的深化发展,京津冀大中型企业所面临的外部环境条件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这种发展和变化往往不再是单一方面的分析和比较,而是以速度和质量综合影响下的结果为依据,评判企业的经济活动和管理行为。伴随京津冀多家大中型企业对区域内市场的渗透和影响,区域范围内企业间的竞争会更加激烈。在这种环境条件下,作为京津冀大中型企业要想在区域经济合作与竞争中获得较大的发展机遇,就必须把提升创新能力放在首位,积极借鉴国内外大中型企业培育创新能力的成功经验,明晰企业创新发展的思路,通过提升创新能力这一抓手,全面提高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生产、经营和各项管理工作的水平。

4. 创新能力是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可靠保证

据有关资料统计,分析 2001—2015 年间京津冀区域内经济效益良好的大中型企业的量化考评,导致这些企业经济效益持续提升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企业在生产、经营和管理活动中,善于根据自身的条件和外部环境的变化,按照国家和行业的发展要求,建立健全多元化、全方位的创新机制与开发保障体系。通过这一体系作为有效的支撑,构建企业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的相应的机制,从而卓有成效地带动企业生产、经营、技术、管理和服务等方面的发展,提高了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相比之下,那些处于濒临破产边缘的企业,之所以面临市场困难、效益低下、难以维系的被动局面,根本原因就是忽视了自身创新能力的培育,总是跟在市场和竞争者的后面被动地发展。

二、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不足的主要原因

结合京津冀区域一体化发展的要求,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由于长期以来受历史和现实多种因素的影响,不仅在提升创新能力方面同经济发达国家及国内沿海各省市相比,还存在着一定的差距。而且京津冀大中型企业本身之间在技术水平与创新状况等方面也存在较为明显的差距。归纳起来,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不足的原因,集中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创新意识落后

长期以来,受传统思维观念和管理体制的影响,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突出的问题有以下三个方面:

(1)对政策和环境的依赖性。京津冀区域内相当一部分大中型企业在发展的过程中,总是幻想在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出台后,企业可以较为轻松地借用国家的有关政策,解决大中型企业生存发展过程中的各种困难或问题,忽视创新能力在推动企业发展中的作用。同时,大中型企业在发展的过程中对环境的变化及竞争因素的不良影响往往估计不足,缺乏应对思路 and 对策。(2)观念的封闭性。许多大中型企业总是立足于自己的工作业务范围内进行分析,往往关起门来思考问题,缺乏与国内相关省市大中型企业之间的横向比较研究。没有认识到未来京津冀企业的创新是一种开放的创新、比较的创新、竞争的创新和创新的创新。这就制约了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的创新发展水平。(3)发展的盲目性。近年来,许多京津冀大中型企业普遍认识到提升创新能力的重要性,但缺乏对创新能力的总体思考与谋划。许多企业对于创新能力提升的重点环节及研究方向缺乏足够的认识,对国内同行创新能力的提升状况及水平知之甚少。这样就不可避免地带来企业创新发展的盲目性,一旦在探索中出现困难或失误,即中止了企业的创新思路与行为。

2. 创新定位不准

近年来,许多大中型企业日益认识到创新能力在企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但是,针对企业生产经营与管理活动的具体状况,能够提出有效的目标定位和发展方向的大中型企业相对较少。从长远发展分析,企业创新能力的提升是一个综合性的系统工程,不是单纯解决某一个或某几个方面的问题就能够见到成效。要想全面提升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的创新能力,必须认真分析企业的现实状况与水平,确立正确的指导思想,准确把握制约与影响企业创新能力的各个基本条件,完善提升企业创新能力的具体思路与对策。

3. 投入力度不够

借鉴发达国家创新管理的成功经验,创新研发投入力度低于3%的企业,在技术及管理创新方面几乎难以维持,不可能产生明显的社会效果和经济效益;低于5%的企业,就存在着一定的不足,创新与开发的竞争力相对低下^[2]。从2010—2014年的调查统计资料分析,京津冀区域范围内36.5%的大中型企业的创新研发投入费用均维持在3%以下,其中11.5%的大中型企业的创新研发投入费用不足1%^[3]。这种极低的研发投入费用,是近年来造成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低下的一个重要原因。相比之下,发达国家和部分发展中国家大中型企业的创新研发投入费用均好于这一状况与水平。据有关资料统计,2010—2014年间,美国大中型企业创新研发投入费用的力度平均为8.9%,德国为8.1%,日本为6.6%,俄罗斯为5.7%,印度为4.3%^[4]。可见,加大企业创新研发投入费用的力度,已成为当前京津冀大中型企业提升创新能力过程中必须认真面对的一项重要工作。

4. 创新机制欠缺

从国内近三年来的相关数据分析,之所以造成京津冀部分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的相对低下,重要的原因就是这些企业尚未建立起适宜本企业发展需要的相应的创新研发机制。企业缺乏创新开发的组织机制,缺乏创新开发管理与组织的相应制度,缺乏对企业技术骨干和技术拔尖人才的激励与扶持力度,企业技术创新人才在事业、生活和成长过程中得不到必要的帮助和支持。同时,许多大中型企业在推进创新研发过程中,忽视了与当地政府机构、行业协会和高等院校专业技术人才之间的相互合作,使这项工作在进行的过程中,遇到了许多难以解决的困难。

三、提升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能力的主要途径

1. 培育创新发展理念

从创新学角度分析,人类的一切创新行为活动都受制于人们固有的思维模式的影响与制约。在21世纪市场竞争的环境条件下,提升京津冀区域内大中型企业的创新能力,必须首先从培育正确的创新发展理念入手。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逆向思维。从创新学的角度分析,逆向思维是指人们按照工作目标和结果的要求,从最终期望的社会效果和经济效益出发,按照优化组合与精简合并的原则,分析实现这一目标的各个具体的过程步骤,找出必备的前提条件的过程。针对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的创新发展,要在国家政策与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大胆地分析,透过事物发展变化的表面现象及人们可以认识到的一般性的结论,剖析人们一时认识不到的对最终创新结果有影响的重要数据信息。以此为基础,进行深层次的研究开发与数据分析,从未知的需求逐步过渡到已知的各种现实条件,最后再逆向有序地加以解决。这正是当前破解京津冀大中型企业技术难题,提升企业创新能力的一条有效的路径。据有关资料统计,2013—2015年间,京津冀区域大中型企业运用这一思维进行技术创新与开发,并使其创新能力得到较大幅度提升的企业有213家,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⑤。

第二,联合开发。面对京津冀区域范围内的诸多创新研发课题,单纯京津冀范围内某一家大型企业,不论课题本身的内容与企业的发展需要如何紧密,不论研究过程的基础与前期准备工作是否扎实,在研究与开发的过程中,都会受到研究人员创新意识和能力的局限,在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下,使研究过程半途而废。要想提升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的创新能力,一个重要的举措就是要在创新发展的过程中,突破属地的限制与约束,按照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实行京津冀区域内的联合开发。立足行业的特点和创新开发项目的内在需要,由京津冀区域内某一两家核心的大中型企业牵头,广泛吸收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参与,进行联合攻关与开发。

第三,另辟蹊径。从国外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的实践分析,如果按照常规的模式,在企业普遍重视的研究领域内,围绕某一项或某几项特定的生产技术内容进行相应的技术开发,往往很难突破传统思维的瓶颈,很难萌生新的创新灵感。从这个意义上分析,在当今企业技术创新与开发已由一般项目的设计开发,逐步转向综合项目的深层开发的发展趋势下,作为京津冀大中型企业要把创新开发与设计的基点瞄准国内外市场,选取同类企业易于忽视而又有广泛需求和效益效果的项目,组织相关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研究开发,并将研究成果迅速投入市场,转化为现实的经济效益。

2. 明确创新研发定位

近年来,京津冀众多大中型企业创新研发过程中普遍感觉比较棘手的问题,就是缺乏对创新定位的准确甄别。结合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的要求,大中型企业明确创新研发定位应从以下两个方面着手:

第一,明确创新研发核心领域。从近年来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研发的实践分析,许多企业将创新定位的着眼点投向自身发展的核心领域,即对企业生产、经营、技术和管理有制约影响的项目。从2013—2015年的统计资料分析,京津冀大中型企业中先后有334家企业根据自身的发展目标,结合行业与市场的调研分析,制定了面向核心领域或重点项目的创新研发战略,形成了较为明确的创新研发定位。在这一战略构想指导下,相继有1356项与企业产品和技术相关的核心项目在生产、技术领域得以应用,有389项创新成果直接转化为现实的产品并成功推向市场,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

第二,突破创新研发关键环节。在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过程中,选准研究开发的关键领域,把握制约开发过程及效果的相关因素,已成为企业明确创新研发定位过程中不可忽视的重要环节。具体地说,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应针对已明确的创新研发关键环节,运用系统分析的方法,通过层层剖析,找出制约的关键因素或瓶颈问题,借助已有的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支撑,组织政府、行业、高校、企业的相关专家进行联合攻关,按照研究开发梳理出来的各个具体问题,明确专门的机构和人员研究解决。据有关资料调查分析,仅2014—2015年间,京津冀65家大中型企业先后组织政府、行业、高校、企业的相关专家,围绕企业创新研发的关键环节进行联合开发,由国家有关部委和地方人民政府相关机构提供政策、法律方面的支持帮助,由行业专家负责结合行业特点提供相应的信息数据支撑,由高校和企业的相关专家对问题进行深入的研究分析,提出具体的解决思路与方案。经过政府、行业、高校、

企业相关专家共同开发,先后解决了89项制约企业创新研发的瓶颈问题,极大地推进了企业创新开发的研究进程,收到了显著的经济效果。

3. 加大创新研发投入

结合近年来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的过程分析,制约企业创新开发进程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经费投入严重不足。长期以来,由于企业扩张发展造成了在一定程度上的资金紧张。同时由于银行对企业贷款融资管理的严格规范,以及企业在推动创新开发方面的重视程度不够,导致了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在这项经费的投入上相对较少。为此,要想推动企业创新研发的发展进程,就必须建立健全较为完善的投入机制。

第一,巧借政策优势。当前,国家有关部委及京津冀各级政府组织对京津冀区域一体化发展十分重视,出台了许多相关的文件和指导方案,从国家财政和地方性财政两个方面都对大中型企业的创新发展提供了明确的财力支持。如果企业创新研发的方案与构想属于国家或地方经济技术发展的重点项目,或者是国家及地方财力支持下的创新发展的一般性项目,都可以经过申请及逐层审核筛选,得到相应的财政支持与扶助。从未来三至五年的发展趋势分析,京津冀大中型企业要自觉分析国家和地方相应的经济政策,发挥政策方面的优势,为企业筹措创新发展资金创造积极的外部条件。据有关资料统计,2015年京津冀区域范围内有218家大中型企业认识到这一问题的重要性,着手在分析运用国家、地方政策的基础上,制定企业创新发展资金筹集的思路及对策,收到了显著的经济效益。

第二,依托自身实力。从长远发展分析,发挥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的自身优势,高度重视企业创新研发工作,从财力上给予充分的保障,是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在“十三五”时期解决企业创新研发资金不足的根本途径。其一,企业应在预算规划中明确这部分资金的比例。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各级领导者应高度重视创新研发工作,在企业预算安排与筹划的过程中,合理确定该项费用的投放比例,明确预留资金的数目,企业其他工作不能以任何借口挤占或挪用这部分资金。只有这样才能确保企业创新研发工作能够真正落到实处。其二,企业应进行必要的可行性分析与论证。针对这项资金的使用,按照经济核算的原则与程序,对不合理的环节进行必要的纠正,对可以合并与节省的项目开支必须进行节俭,从根本上杜绝任何主观或随机的行为发生。

第三,融通社会支持。在京津冀区域一体化发展背景下,尽管国家有关部委和京津冀地方财政部门对区域内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出台了相应的政策,并从财力上给予了必要的支持。但是,相对于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发展的需要而言,这些支持和保障是远远不够的。据有关资料统计,2012—2015年间,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资金需求中,国家有关部委和京津冀地方财政部门支持力度达到40%的企业仅占区域大中型企业调查总数的15%左右,支持力度达到25%的企业占区域大中型企业调查总数的30%左右,支持力度不足10%的企业占区域大中型企业调查总数的50%左右。在这种情况下,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结合自身的发展需要,在国家政策和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利用一切可以融通的社会渠道,多方筹措资金,推进企业创新研发工作的开展,就显得尤为重要。

4. 健全创新发展机制

从国家“十三五”时期经济发展分析,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是一项相当艰巨的工作。只有建立起一整套系统规范的机制模式,才能在错综复杂的社会环境条件下,有效地推进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工作向着纵深的方向发展。

第一,应完善组织管理。结合京津冀大中型企业的现状分析,建立健全完善的组织管理机制是提升企业创新能力的重要保障。具体地说,应明确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工作的规章制度,健全相应的组织机制,引进和培养技术创新研发人员,规范创新研发工作的组织管理,强化创新研发工作的质量监控体系。只有这样,才能通过强有力的组织保障机制确保这项工作落到实处。

第二,要规范运行过程。从创新学的角度分析,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工作的运行过程主要

包括考核内容、运行环节和运行办法。规范这一行为过程的核心在于运用一系列切实可行的手段和方式,确保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

最后要关注评价运行效果,及时提出改进方案。结合京津冀大中型企业创新开发工作的深化开展,企业应由专门的机构和人员定期对创新开发工作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进行考核及评价分析,对比国内外企业技术创新开发的经验教训,提出具体的改进方案和设想。

参考文献:

- [1]赵德玉.京津冀企业创新发展调查分析报告[J].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4):16-19.
- [2]杨 杰.我国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的培育途径[J].河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09(3):1-4.
- [3]丛 屹,孙伯驰.京津冀区域企业创新分析[J].商业经济研究,2015(2):22-25.
- [4]孟利民,徐 达.国外企业提升创新能力的经验及对我国的启示[J].经济经纬,2016(5):19-24.
- [5]李健英,吴镇雄.京津冀三地创新绩效比较研究[J].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6):12-15.

The Main Ways to Enhance the Innovation Ability of Large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in Jing-Jin-Ji

Yang Jie

(Department of Information Engineering, Hebei Software Institute, Baoding, Hebei 071000, China)

Abstract: To enhance the innovation ability of Jing-Jin-Ji large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is the internal needs of the Jing-Jin-Ji industry collaborative development strategy, it is the key point for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Jing-Jin-Ji large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and it is also the important guarantee for the new economy growth point of this region. Combined with the internal requirements of the joint development of Jing-Jin-Ji industry and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the development of large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in the region, from the old concept of consciousness, the incorrect innovation orientation, and the lack of investment and innovation mechanism, this article talked about the reasons of the weak innovation ability of Jing-Jin-Ji large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Accordingly, the Jing-Jin-Ji large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should improve their innovation abilities from the cultivation of innovative ideas, the correction of innovative and development, the increasing of investment and the improvement of mechanism, etc.

Key words: Jing-Jin-Ji enterprises; innovation ability;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责任编辑 陈 静)